

证券代码：837634

证券简称：绿明利

主办券商：长城证券

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8 月 30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方式
4.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 年 8 月 20 日以电话、邮件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王艳丽女士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<http://www.neeq.com.cn> 上披露的《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

号 2018-017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 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《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8 年 8 月 30 日